

台新銀行中小企業貸款友善關懷提醒事項 2022/04

台新銀行為瞭解 貴企業貸款業務往來需求，爰就 貴企業及其負責人所面對健康情況、日常生活事件、財務狀況、教育程度及取得金融服務資訊能力等層面，就台新銀行所能蒐集、觀察或詢問之資料範圍進行整體評估，並同時提供產品多元諮詢管道，以服務 貴企業辦理相關貸款業務。

◇ 在 貴企業申辦本項貸款業務前，請確認已知悉且同意以下注意事項，以維護自身權益：

1. 本次申請中小企業貸款，除未有透過代辦公司辦理外，亦無台新銀行員工與其他金融同業人員共同於同一時間向申請人辦理收件或對保之情事。
2. 除台新銀行借據暨約定書所載費用外，並無台新銀行員工或其他人員向申請人收取額外費用或報酬。
3. 申請人於本次申請貸款所提供台新銀行之申請資料(包含但不限於身分證影本、公司章程、商業登記抄本、公司財務文件等)，均為未經變造或偽造之真實文件；且同意台新銀行得查證、蒐集、處理、利用及傳遞該等資料與該證明或補充文件並得向有關單位(包括但不限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台灣票據交換所、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等)進行信用徵查與提供資料。
4. 申請人瞭解台新銀行有權依其相關規定決定是否核貸本項貸款及核貸金額，且台新銀行受理申請人之申請，並不表示台新銀行即有撥貸之義務。
5. 申請人充分瞭解於貸款核撥後，即須按借據暨約定書約定之還款方式如期還款，如遲延還本或付息時，需按借據暨約定書約定計付延遲利息。

◇ 為維護申請人的權益，請務必詳閱本次貸款之借據暨約定書。若對於本次辦理貸款業務有任何疑問、建議之處，可透過以下管道獲得諮詢服務。

台新銀行各營業據點	台新銀行官網線上櫃台	台新銀行客服專線
		0800-000-456 按 7 02-26553355